

後悔的神與不後悔的人

信仰之初之（七）創 9-11 章

引言、人才不會後悔！

常識神學、常識宗教和常識倫理都告訴我們：上帝是不需要因而也不會後悔的，人（會幹壞事和蠢事的只有人）才有需要和會後悔。這種想法和推論，卻是太過天真太過傻了，把「需要」和「會」太簡單地等同起來。就算我將「後悔」簡單理解為做了壞事或錯事然後「後悔」的那一種「後悔」，我們也要知道：上帝有沒有需要後悔是一回事，祂會不會後悔是另一回事；人有沒有需要後悔是一回事，人會不會後悔又是另一回事。

事實上，從「零散的件頭數量」上講，聖經說到「上帝後悔」和「人後悔」，比例上大同小異，彼此彼此。但更重要的，是從「整體」上面講，更多更常「後悔」的是上帝，而人才是「不悔」——至死不悔、寧死不悔——的那一方。即是，上帝有沒有需要後悔是一回事，不過，祂卻常常「後悔」；人很有需要後悔是一回事，但人卻每多堅決不悔。創世記九至十一章洪水前後的對比，正是要告訴你這個荒謬的真相：

後悔的神與不後悔的人

我希望你聽過今天的信息後，就不要再人云亦云，說上帝是不會後悔的，因為，不會後悔的其實是人。至於洪水後的人怎樣「不悔」呢？你細心看，很容易就可以看出，被洪水吞滅的「罪惡文明」很快就故態復萌，甚至變本加厲。

一、又見洪水前的「酒色世界」

^{9:20} 挪亞作起農夫來，栽了一個葡萄園。²¹ 他喝了園中的酒便醉了，在帳棚裏赤著身子。²² 迦南的父親含看見他父親赤身，就到外邊告訴他兩個弟兄。²³ 於是閃和雅弗拿件衣服搭在肩上，倒退著進去，給他父親蓋上；他們背著臉就看不見父親的赤身。

有不少「釋經書」花了大篇幅糾纏於挪亞究竟是怎樣開始作起「農夫」和種起「葡萄」來的，於是又「原文」又「考古」地推論一番。其實，聖經是很有**象徵性**的文學語言，而創世記首十一章只用十一章聖經來記述至少上萬年的「古事」，如此「高度壓縮」，那麼對象徵性（即用最少的文字講最多的含意）的要求一定更高，即是，我們是有理由甚至必需跨過這些經文的「字面」，去搜尋字裡行間的「微言大義」（寓意）。

大家心清眼利，就會發現創世記對挪亞的具體事跡只記載了三件。第一件是在洪水前信從上帝呼召建造方舟和上方舟因而全家得救，這個「情節」連同當中的「拯救寓意」都是大家熟悉的，這裡就不多講了。不過，洪水之後，挪亞做了（正確說是聖經高度概括性和選擇性地記載了）哪兩件事和內裡的寓意何在，大家卻不一定留意得到。

原來，洪水後挪亞還活了三百年，不過，關於他在洪水後的「生平事蹟」，聖經卻只是記載了較早期的兩件事：

第一、挪亞築壇獻祭：

^{8:20} 挪亞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各類潔淨的牲畜、飛鳥獻在壇上為燔祭。²¹ 耶和華聞那馨香之氣，就心裏說：「我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人從小時心裏懷著惡念），也不再按著我才行的滅各種的活物了。²² 地還存留的時候，稼穡、寒暑、冬夏、晝夜就永不停息了。」

第二、挪亞種地醉酒：

^{9:20} 挪亞作起農夫來，栽了一個葡萄園。²¹ 他喝了園中的酒便醉了，在帳棚裏赤著身子。²² 迦南的父親含看見他父親赤身，就到外邊告訴他兩個弟兄。²³ 於是閃和雅弗拿件衣服搭在肩上，倒退著進去，給他父親蓋上；他們背著臉就看不見父親的赤身。

這兩件事，一件是「獻祭」，一件是「種地」，都是發生在一個「新階段／新創造」的開始，箇中意味，是否似層相識？

挪亞的「獻祭」使我們想起亞伯，而他的「種地」就使我們想起該隱。挪亞做像亞伯那樣用心「獻祭」時，一切還是好端端的，但他一開始像該隱那樣「種地」，就出事了。其中寓意呼之欲出，就是當人漸漸淡忘「獻祭」（專注於上帝和祂的拯救），卻開始顧著「種地」（專注於人間，打造、發展和改善自己和子孫後代的「生存條件」）時，往往就是墮落的開始。該隱及他的子孫如此，連「義人」挪亞，也如此。

至於洪水前是否已有「釀酒」這回事並不是很重要，也不必「考據」一番，但單單想到用「種地」這種手段來打造、發展和改善自己和子孫後代的「生存條件」這種典型的「該隱式生存哲學」，挪亞卻肯定在不知不覺之間，使它們「復活」過來。當中，我們還應該理會得到，挪亞「種葡萄和醉酒」事件絕對不是一件「孤立事件」，而是一個預表，預表著洪水之後，人類整體上重走該隱「種地」繼續眷戀人間和反叛上帝的舊路。

當然，歷史重演，人類不知悔改的事實豈止於此？「種地」和「醉酒」象徵著洪水前的反叛和墮落，但洪水前更墮落的表現，卻是在「色」——可怕的「雜交」之上。

^{6:1} 當人在世上多起來、又生女兒的時候，² 上帝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挑選，娶來為妻。

我講過了，洪水前人類怎樣「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聖經好像是沒有怎樣交代的，但我們看挪亞的第三子——含——對爸爸裸體的完全不介意，加之洪水前邪靈與人「雜交」的記載，再加上聖經對所多瑪的罪惡（集體同性強姦）的具「經典性」的強烈譴責，我們就可以肯定，洪水前必定是個「性濫泛」到無可救藥的世界。

如果說，挪亞的「種地和醉酒」「復興」了洪水前的「酒（吃喝）文化」，含對父親裸體的若無其事還大事宣揚，就是「復興」了洪水前的「色（嫁娶）文化」。而且，更可怕的是挪亞醉酒可能只是一時「失態」，但含對父親裸體的大事宜揚，卻是在「清醒」下故意為之的，情況更為嚴重。不過，有意也好，無意也好，洪水前的「酒色世界」，沒想到在洪水後的第一個家庭裡就已經先後「復興」了。

我再強調，這不是「個別事件」，而是象徵性的典型事件，它們告訴我們，洪水中被上帝毀滅的「酒色世界」，洪水後，人類整體上講並沒有記取教訓而悔改，反而不消多久，就都一樣接一樣地「復活」了。洪水前，人離譜到連上帝都「後悔造人」了，不過，洪水之後，人卻是還是不知後悔，還一一「復興」洪水前的「酒色世界」。

這裡，順帶一提，「赤身露體」究竟是否有罪，或至少是否與罪有關呢？因為始祖最初時「赤身露體不以為恥」，一點問題都沒有，而到挪亞「赤身露體」的時候，他為甚麼這樣介意，最後還咒詛「宣揚」他裸體的含以至含的子孫呢？

我想大家再細心看一次這段經文：

^{9:20} 挪亞作起農夫來，栽了一個葡萄園。²¹ 他喝了園中的酒便醉了，在帳棚裏赤著身子。²² 迦南的父親含看見他父親赤身，就到外邊告訴他兩個弟兄。²³ 於是閃和雅弗拿件衣服搭在肩上，倒退著進去，給他父親蓋上；他們背著臉就看不見父親的赤身。

大家留意，經文重點其實不在挪亞的「裸體」，而是在披在他身上的那件「衣服」。含之被咒詛，因為他沒有幫父親拿衣服「遮羞」。回到創三，大家應記得那幾片「無用」的「無花果葉子」和「有用」的上帝親手造的「皮衣」的對比。與創三一併解，意思是人犯罪前並沒有需要拿甚麼來「遮羞」，但犯罪後卻要了，不過，人自己編織的無花果樹的葉子是無用的，上帝親手造的預表基督救贖的皮衣才是有用的。到創九，挪亞赤身而要「遮羞」，含沒有盡其本分反大事宣揚，兩位哥哥卻知道要為爸爸「遮羞」。這樣，不為爸爸「遮羞」的含就像是那些「無用」的無花果葉子，因而受到咒詛。說到咒詛，我們再看下一點。

二、又是「咒詛」與「反咒詛」

^{9:24} 挪亞醒了酒，知道小兒子向他所做的事，²⁵ 就說：迦南【含的兒子】當受咒詛，必給他弟兄作奴僕的奴僕；²⁶ 又說：耶和華——閃的上帝是應當稱頌的！願迦南作閃的奴僕。²⁷ 願上帝使雅弗擴張，使他住在閃的帳棚裏；又願迦南作他的奴僕。

許多人，特別是所謂「人道主義者」會相當看不過眼挪亞的所作所為：第一、他自己明明有錯在先（醉酒裸體），怎麼不怪責自己而將責任全部推到小兒子身上呢？第二、祂咒還咒，怎麼咒到落含的兒子迦南和他的子子孫孫身上？太不公平了！太不人道了！

首先，我們必要留意很關鍵的，也與基督信仰的「個性」極有關係的一點，就是事件中最有罪的不是「醉酒」或「裸體」代表的酒色之罪本身，而是對這些罪的那種「不介意」的

意識。犯罪自然是罪，但是知所「介意」，起碼「介意」於自己犯罪，而有想到拿點甚麼去「遮羞」，還可以「有得救」。但像含那種不滿在乎，毫不介意，卻是致死的罪。

不過，若你聽過本系列之前的講章，你很可能會有所疑問：「你之前說始祖拿無花果葉去為自己遮羞所代表的人的宗教努力（自救意識）是致死的『原罪』，現在卻又說含甚麼都不拿去為爸爸遮羞所代表的人對自己的罪毫不介意的意識又是致死的罪，究竟哪一種才有罪呢？人對自己的罪要介意好還是不介意好呢？」

我說第八萬八千八百零幾次了，請立體、有層次！

答案是「兩者皆是」。「**自救主義**」與「**放任主義**」都是致死的罪，只是一體的兩面。自救主義者以為靠自己可以救自己，目中無神；放任主義者以為上帝管不了他們，同樣是目中無神。兩者外表或有點有別，甚至相反，不過骨子裡毫無分別——都是目中無神。法利賽人的「自義」到目中無神，所多瑪人「犯罪」到目中無神——凡是「**目中無神**」的都是罪，不管你是那一種形態或版本！

含的真正大罪，正是他對罪的滿不在乎所反映的「目中無神」的心態，這種「反叛」意識才是致命的罪的根本，比一般的醉酒或淫亂的個別罪行嚴重百倍。記得，犯罪若仍曉得「醜」，則總還有得救，但犯到「不知醜」的地步，那就無藥可救了。洪水前的人和所多瑪的人都是犯罪犯到這種「不知醜」的地步的例子。挪亞雖然也有錯，但是他至少知道這是「醜」的，但含卻「承繼」了洪水前「不知醜」的罪惡文化，所以應當受到咒詛。

至於為何要咒及含的兒子迦南和他的子子孫孫。大家記得，我說過了，原罪是一種「文化遺傳」，上行下效，子子孫孫很難擺脫這個由先祖們一手建立的「傳統」。所謂「咒及子孫」其實是一種「側面寫法」，寫含既然「遺傳」了洪水前的罪惡文化，那很自然也會「遺傳」給他的子孫，禍延千秋萬代。總之，使含的子孫被咒詛的，其實是含自己。

不過，含「復興」的罪惡文化還不止於此。更可怕的，是他同時「繼承」、「復興」了該隱系的「**反咒詛**」意識——像該隱的子孫，要用盡方法打破、抵消上帝的咒詛一樣，含及他的子孫也要用盡方法打破、抵消挪亞的咒詛。請看下文。

三、又是停不了的「建城立業」

我們看創四，知道該隱系用以「反咒詛」的手段，第一是「**種地**」，第二是「**建城**」，第三是「**打造高等文明**」：

^{4:2} 又生了該隱的兄弟亞伯。亞伯是牧羊的；該隱是**種地**的。

^{4:17} 該隱與妻子同房，他妻子就懷孕，生了以諾。**該隱建造了一座城，就按著他兒子的名將那城叫做以諾。**

^{4:20} 亞大生雅八；雅八就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²¹ 雅八的兄弟名叫猶八；他是一切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²² 洗拉又生了土八該隱；他是打造各樣銅鐵利器的。

含及他的子孫，如出一轍，除了「種地」，還去拼命去「建造大城」和「打造文明」：

^{10:6} 含的兒子是古實、麥西、弗、迦南。⁷ 古實的兒子是西巴、哈腓拉、撒弗他、拉瑪、撒弗提迦。拉瑪的兒子是示巴、底但。⁸ 古實又生寧錄，他為世上英雄之首。⁹ 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所以俗語說：「像寧錄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¹⁰ 他國的起頭是巴別、以力、亞甲、甲尼，都在示拿地。¹¹ 他從那地出來往亞述去，建造尼尼微、利河伯、迦拉，¹² 和尼尼微、迦拉中間的利鮮，這就是那大城。¹³ 麥西生路低人、亞拿米人、利哈比人、拿弗土希人、¹⁴ 帕斯魯細人、迦斯路希人、迦斐託人；從迦斐託出來的有非利士人。¹⁵ 迦南生長子西頓，又生赫¹⁶ 和耶布斯人、亞摩利人、革迦撒人、¹⁷ 希未人、亞基人、西尼人、¹⁸ 亞瓦底人、洗瑪利人、哈馬人，後來迦南的諸族分散了。¹⁹ 迦南的境界是從西頓向基拉耳的路上，直到迦薩，又向所多瑪、蛾摩拉、押瑪、洗扁的路上，直到拉沙。²⁰ 這就是含的後裔，各隨他們的宗族、方言，所住的地土、邦國。

大家留意，按這個家譜，古代「最先進的文明」，舊約聖經裡出現過的「大城市」，幾乎全部都是含的子孫建造的：

古實、麥西——最「偉大」的古文明——埃及
 迦南、西頓——最早懂得營商致富的文明
 巴別（巴比倫）——巴比倫帝國與文明
 尼尼微——亞述帝國與文明
 所多瑪、蛾摩拉——連「義人」羅得都捨不得離開的兩座繁華大城

許多人隨口解經，說以色列人後來「征服迦南地」就是應驗了上文「願迦南作閃（以色列人的祖先）的奴僕」的預言云云，更離譜的更說「閃」的代表是猶太人，「雅弗」的代表是歐洲人、含的代表就是非洲人，這樣怪不得猶太人得上帝祝福最先接受福音，歐洲人會這樣文明富強，而非洲人會這樣落後甚至要做「奴隸」（黑奴）了。說出這種「鬼話」的人既不懂歷史更不懂聖經。

歷史上，有極長的一段時間，非洲（特別是北洲）的文明是世界之冠。世界第一大古代文明不就是在北洲的埃及麼？今天不可一世的歐洲、北美，不過是近幾個世紀的新興財主而已。看含的家世，你就知道聖經記載裡幾常提到的三個極大的古代帝國：埃及、亞述、巴比倫，統統都是含的子孫建造的。以色列國，就連最「強大」的時候，都大概不過等於中國一個省般大小，跟那些含的子孫建的超級帝國相比，算老幾？

再說到「誰做了誰的奴隸」，以色列人從來沒有真正「控制」過整片迦南地，更別說叫迦南人做他們的奴隸了。說到做奴隸，肯定的是，以色列人（閃族代表）做過三百多年埃及人的奴隸，又做過七十年巴比倫人的奴隸，而埃及和巴比倫卻都是含的後人。再後來，以

色列又亡於羅馬人之手，而羅馬人應是雅弗族的後人，真是「天下大亂」。總而言之，直到今天，聖經都沒有按字面，按我們想當然的方式「應驗」。

事實上，這段經文正正告訴我們，含如何「承繼」該隱的邪惡舊路，用「建造大城」和「打造文明」的手段來「反咒詛」，希望改變自己的「命運」對抗到底。直到今天，大家若不是「鬼迷心竅」，就更應該看到美鈔上面那**大大座金字塔**，不是正正告訴我們，打造現今普世「文明」的絕對不是「閃」（基督教或猶太教），而是「含」（古埃及、亞述、巴比倫文明的子孫）！



那麼，聖經「失準」了嗎？當然不是。不過，它不會按我們想當然的膚淺方式來應驗。正如洪水前該隱打造的一切文明，在洪水之中毀於一旦。今天，由含的子孫打造的「世界文明」，也會在上帝最後審判的烈火中毀於一旦。到時，一切都會應驗。不過這是後話，我們要耐心等待。現在，我們還是回頭再看看洪水後的人如何的「始終不悔」。

四、「始」、「終」不悔!

創十二章的巴別塔事件，是洪水後人類死不悔改的「高峰事件」。

^{12:1} 那時，天下人的口音、言語都是一樣。² 他們往東邊遷移的時候，在示拿地遇見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裏。³ 他們彼此商量說：「來吧！我們要做磚，把磚燒透了。」他們就拿磚當石頭，又拿石漆當灰泥。⁴ 他們說：「來吧！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⁵ 耶和華降臨，要看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⁶ 耶和華說：「看哪，他們成為一樣的人民，都是一樣的言語，如今既做起這事來，以後他們所要做的事就沒有不成就的了。⁷ 我們下去，在那裏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的言語彼此不通。」⁸ 於是耶和華使他們從那裏分散在全地上；他們就停工，不造那城了。⁹ 因為耶和華在那裏變亂天下人的言語，使眾人分散在全地上，所以那城名叫巴別。

我在許多地方已經講過，建造巴別城和塔這類事情，有太多跡象顯示，是洪水之前一定已經有「前科」的：

第一、洪水後的人，為甚麼忽然想到起塔，並且好像是懂得起塔的意思的？

第二、經文說「拿磚當石頭，又拿石漆當灰泥」，亦顯示他們心目中的塔是有標準的（應用石頭和灰泥起），即是他們一定在洪水前已經見過「標準的塔，或見過洪水後仍留下的塔的遺跡。

第三、上帝見他們一聯手建塔就這麼大反應，亦反映早有前科——就是洪水前的人必做過類似的事而變得更加囂張敗壞，令上帝不得不馬上大起戒心。

至於建這塔的主腦寧錄，是古實的兒子，古實，就是古埃及。可知，寧錄是承繼了洪水前的某種「埃及金字塔文明」，要在洪水後建塔，打造一個名為巴比倫的「新埃及」，意思是要徹底「重建」被洪水毀滅的罪惡文明。至此，洪水後人類故態復萌甚至變本力厲，就去到上帝必要動手制止的嚴重地步了。

大家心清眼利，就會發現創九至十一關於人類重蹈覆轍不知悔改的記載，「始」於挪亞的「種地」，「終」於寧錄的「建城」，與創四的記載的該隱的「人生軌跡」完全一樣，「始終不悔」。洪水前，人敗壞到連上帝都後悔造人了，但洪水後，人卻是至死不悔。明乎這個真相，大家以後都不要再說上帝是不會後悔的，因為，不會後悔的，是人。

結語、神啊，求你後悔！

人這樣不知悔改，我們還有希望嗎？我說過了，大家倒過來想，就知道對於不知後悔的我們來說，唯一的希望，是上帝祂會後悔：

詩 90:11 誰曉得你怒氣的權勢？誰按著你該受的敬畏曉得你的忿怒呢？¹² 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¹³ 耶和華啊，我們要等到幾時呢？
求你轉回，為你的僕人後悔。

親手帶領過兩代百姓的摩西比任何人都更加明白：「指望人後悔是無望的，真不知等到幾時。倒不如，上帝呀你來後悔還容易一點！」

上帝要怎樣「後悔」呢？

或者，稍稍降低你的嚴厲標準，或者，手下留情給我們留下一點餘種，或者，故意忘記我們的種種不是，或者.....

整體上說，人類是不會後悔的（你看，我們今天不還是在發瘋似的想「建造大城」和「打造文明」嗎？）幸好，上帝會後悔——祂沒有犯罪，卻好像是祂錯了一般為我們後悔，這是何等大的恩義。假如，你能在上帝的「後悔」裡多少感應到祂的恩義，也從人類的「不悔」裡多少自覺到一點愧咎，因而引發一點「微微的後悔」——後悔自己的不知後悔，我想，天父必會像一切父母一樣，後悔，不把所說的災降到你的身上。